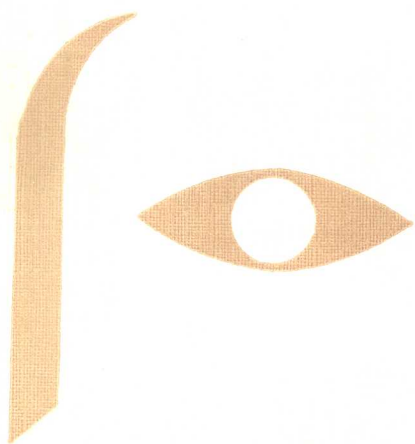




● 青春丛书
● 浙江文艺出版社

QING
CHUN
CONG
SHU



名门望族

I 247.5
193



名门望族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封面设计 妙 夫

名 门 望 族

青春编辑部编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
(杭州武林路125号)

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(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)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15.75 插页2 字数364,000 印数0,001—7,880
1986年5月第1版 1986年5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10317·272 定 价：2.40 元

序

葛 洛

我国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以来，社会主义文学园地也呈现出空前繁荣的景象。空前繁荣的主要标志，是文坛上新人辈出，文学创作队伍不断发展壮大。这是我们取得丰硕成果的根源所在，也是我们对文学事业的前程满怀信心的主要依据。十年黑暗岁月刚结束时，文艺队伍青黄不接，使不少人产生“文坛后继无人”的忧虑，这种忧虑已经被可喜的现实驱除净尽了。

文学新人的迅速成长，依靠这些有出息、有志气的新秀们自身的努力，而社会各方面为促进青年作者成长所提供的条件，尤其是各文学期刊编辑部为发现

和培养文学新人所做的工作，也起着不可低估的作用。近几年来，人们对于文学编辑工作在培养新人、繁荣创作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越发看得清楚了，对于文学编辑们的劳动越发重视了，这是一件令人兴奋的事，它将会给文学事业的发展带来积极的影响。

在全国的文学期刊当中，从培养文学创作的新生力量来说，《青春》作出的卓越贡献，是有目共睹的。《青春》从五年多以前创刊的第一天起，就把发现和培养文学人才，给文学创作队伍输送新生力量，作为该刊的唯一宗旨。他们立志要给文学园地增添一块小小的苗圃，要为青年作家登上文坛提供“第一个台阶”。五年多以来，他们以极大的热忱，忠实地履行这一宗旨，劳心劳力，真正尽到了“园丁”的职责。他们在工作中积累的丰富经验，应当成为我们文学界共有的财富。

五年多以来，通过《青春》的版面，大量内容扎实、透露着才气的各类文学作品得到发表，一个个文学新秀被推荐出来。虽然还不能说从这些文学新苗中一定会生长起参天的大树，但是这些茁壮和富有生命力的新苗，却可以承担人们寄予的无限希望。几年来，《青春》刊出的有些作品已经在全国的文学评奖中获奖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。《青春》发现和培养的作者，有的早已跨越这“第一个台阶”，已经进入作家的行列，成为创作主力军中的一名列兵。这里还应提

到,《青春》还很注重扶植青年文学评论人才,大力组织和发表青年人写的评论文章,培养了一批初露锋芒的文学评论新手。在目前我们的文学评论亟待加强的情况下,他们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尤其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现在,《青春》编辑部订出计划,要把该刊过去五年多发表的作品,连同《青春》青年文学丛刊上发表过的作品,按文学体裁分类,分别加以精选,编成丛书出版。我认为,这又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。我想,出版这套丛书,不仅是为了总结和展示过去的成绩,而且是为了当前的读者,为了文学事业的现在和未来。因为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需要这一份精神食粮,希望从这套丛书中欣赏或重温他们喜爱的作品,从中得到思想营养和审美享受。同时,通过这套丛书,也可以把崭露头角的文学新人继续向广大读者推荐,鼓励他们在创作道路上继续大踏步前进。

这套丛书是在已出的期刊和丛刊的基础上选编的,收入丛书的作品,在思想和艺术质量上必然有更高的要求。从这意义上可以说,《青春》编者出版这套丛书,是要给文学新人们设置第二个、第三个“台阶”。不过,这些“台阶”的设置,不仅是为了帮助文学新人们登上文坛,而且要鼓励他们向着文学艺术的高峰攀登。我想,胸有大志的文学新人们一定有勇气去攀登高峰,努力创造无愧于我们伟大时代的

文学佳作，以便为缔造宏伟的社会主义文学殿堂增砖添瓦。这是广大读者的希望，也是我这个文学老兵的心愿。

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夜

目 录

1	盗马贼的故事	张 锐
86	目录大王	楚 良
155	法 音	秦文玉
219	名门望族	顾 潇
342	今夜有暴风雪	梁晓声

张 锐

盗马贼的故事

啊，离别了，离别了，
我可爱的父兄子孙，
我眷恋的家乡草原，
.....

如果我过去有对不起处，
请你们多多饶恕吧，
我祝福你们——
到达那幸福的乐园。

《娜尔杰才罗遗言》

上 篇

—

沉重的黑云低低地压着起伏连绵的草山，翻滚着象奔驰的黑牦牛向西边的天际蔓延。但它却被夕阳最后放射出的光芒阻挡住了，在黑云的边缘，在夕阳坠落的欧拉山的雪峰上，露出了一片殷红的天空。几条余辉的光柱，从黑云的间隙中挤了出来，照射在草山顶敬神的箭台上。一簇长长的木杆上，落着一

只歇息的秃鹫。它微微闪着眼睛，浸在最后的那缕夕阳中，在箭台前面的草地上投下了不祥的阴影。

欧拉山下通往四川贡巴的路上，五匹驮着沉重货物的马匹急促地朝前走着，六、七个戴着回族号帽的壮年汉子，不说一句话，恐惧地望着周围没有人迹的草山，目光紧盯着山上每一块岩石，每一丛摆动着的草丛。

这里是大盗罗尔布出没的地方。他虽然并不常常袭击去贡巴的商人，但是一旦袭击，就没有一匹驮子能从他的眼皮下逃走。商人们传说他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魔鬼，谁要胆敢反抗罗尔布的抢劫，谁就逃不脱他那把镶珊瑚的钢刀和那杆叉子枪。

现在离欧拉山口已经不远了，只消再有一个小时就可以走出潜伏着危险的草山地带，进入无边无际的采尔玛草原。尽管那儿到处是沼泽，人、马陷去绝无生还，可它一望无际，罗尔布不会在那儿出现。他们想尽快地赶到那儿，便一边警惕地搜索着四周，一边使劲鞭打着已经吐着白沫的马匹。空旷的草山中，除了马鞭无情抽打的声音和马喘气的声音外，没有一丝的响声，四周是死一般的寂静。

“嚯！”突然，不远的草山后面响起了一声刺耳的口哨声，可怕的声音贴着草尖，在草山之间回荡着。落在箭台上的那只秃鹫被尖厉的口哨惊动了，它沙哑地啼叫了一声，拍打着灰黑的长翅，斜刺冲上满是乌云的天空。“噢，噢”的低沉呐喊声中，四匹马从两面的山包后面冲出来，打头的是一匹火炭一般的红骊马，他们拉成了一个圈圈，旋风般向商队冲来。

“罗尔布！罗尔布！”商队慌乱了，五匹驮马停下了，不安地踏着碎步。望着冲来的红骊马，押着驮队的马夫声音里带着一种绝望的恐惧。

“驴日的，拚了！”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汉子，一把抓下

头上的号帽在手里揉搓着，眼里含着疯狂的杀机。

圆圈越来越小，四匹马紧紧地围住了运货的马队。罗尔布挥着刀坐在那匹跳跃着的红骠马上，他赤裸着上身，满是油污的光面的皮袄围着下半身，两只袖子系在腰间，象是一尊没有经过仔细雕琢的石像。粗壮的手臂和隆起的胸肌象生铁般坚硬，闪着乌漆一般的光泽。公牛似的脖颈上挂着一串大大的念珠。长长的头发卷曲着，被尘土、汗水拌和着粘在一块，象僵硬的毡片披在头上。他的脸上看不见一丝柔弱的线条，每一部分都象是在核桃木上硬削出来的，有棱有角，剽悍中带着凶恶。他那双鹰隼似的眼睛里，射出冷酷而又咄咄逼人的寒光，盯着死死拉着马缰绳不放的商人。

“罗尔布，你吃豹子胆了？我们是马司令^①的人！”络腮胡子从怀里掏出一封盖着红印的信，拼命地抖动着，威吓着。

罗尔布脸上没有一丝表情，他漫不经心地瞥了一眼，厚厚的嘴唇微微一闭，突然举起刀朝络腮胡子抓着马缰的手砍去，冰凉的刀背贴着络腮胡子的手擦过去，缰绳砍断了，驮马被这闪电般掠过的寒光吓得一惊，拼命往旁边一窜，离开了大路。罗尔布夹着红骠马朝剩下的驮马冲去，马夫们吓得脸色苍白，不约而同松开了马缰。罗尔布举起刀，用沉重的刀背猛击着驮马的后尻。驮马嘶叫着离开了大路，向四面的草山奔去。

络腮胡子手里紧紧捏着残留的缰绳，望着罗尔布手下的人汇拢着四散的驮马，绝望的眼睛里喷出了仇恨的火焰。他扔掉缰绳，疯了一般拔出腰里的匕首，使出了全身的力气朝背对着他的罗尔布刺去。红骠马似乎觉察到了危险，在原地打了半个圈，匕首没有刺进罗尔布的身体，在赤裸的腿面上划过，顿时

^①马司令：马步芳。

鲜血从巴掌长的刀口里冒了出来，沿着腿流进了破旧的藏靴里。

罗尔布迅速地回过头来，眉头紧紧地蹙到了一起，两只眼睛阴森可怕。络腮胡子手中的刀再次举了起来，罗尔布没等他的刀落下来，亮光一闪，他手中的珊瑚刀向络腮胡子砍去。络腮胡子一闪，锋利的刀锋砍进了他的右肩，刀尖划过了他的前胸。

络腮胡子惨叫了一声倒在草地上。左手痉挛地在地上抓着。肩上的刀口翻开着，血象泉一样涌了出来，滴落在四周的草地上。

听到络腮胡子的尖叫声，驱赶着驮马走上草山的闹热，重新从山脚奔了过来。他望了望罗尔布腿面上的鲜血，眼里充满了杀气，他拔出腰刀，跳下马来朝在地上呻吟的络腮胡子走去。

“罗尔布，求求你，放了他吧！”余下的人们跪倒在罗尔布的马前，乞求着。

罗尔布嘴角露出了残酷的鄙视的冷笑。闹热走到了络腮胡子的面前，拎起他的衣领，举起了刀。

“来……来……！再……再给我一……一刀。”络腮胡子没有一丝惧怕了，他半闭的眼睛里射出凶狠的光，不停地咒骂着。

“闹热，砍一个没有腰刀的人算不上好汉。”罗尔布用受伤的那条腿磕了磕红骟马，马朝前跃了一步。罗尔布用刀背拦住了闹热的手，低沉、沙哑的声音里含着不容反驳的威力和一丝微微的怒意。

闹热的脸腾地红了一下，一咬牙狠狠踢了络腮胡子一脚，把刀插进刀鞘，扭过身朝那群瑟瑟发抖的商人走去，象抓羊羔

一样把他们一个个揪过来，撕开他们的上衣，搜索藏在身上的银元。

这时，山上响起了口哨声，闹热回头望去，那五匹驮马已经被赶到了草山的那面，伙伴们正呼唤着他 and 罗尔布。闹热把搜来的银元交给罗尔布。罗尔布望了一眼身无分文、吓得半死的马夫和商人，抓起一把银元，在每个人的脚下扔下了三块。

“你……你这驴……驴日的强盗，你……你杀……杀了我吧！”络腮胡子脸上没有一丝血色，疼痛使他的脸扭曲了，他极力地挣扎着，想从地上站起来重新拿起刀。

罗尔布望着络腮胡子露出凶残的杀意。络腮胡子左手支着地，微微欠起了身子，忽然他的嘴角里吐了一口血，手一软，又重重地倒在了地上。罗尔布眼里的那片阴云消逝了，他犹豫了一下，在络腮胡子的身边多扔了五块银元。

“强盗，……”络腮胡子的左手颤抖着，抓起地上的银元，用尽全身的气力朝罗尔布扔去。

罗尔布一动不动地坐在马上，银元打在他赤裸的胸部被弹了回来，落在了草地上，闹热眼睛瞪圆了，嗖地拔出了腰刀。

罗尔布瞪了闹热一眼，在肮脏的藏靴上擦了擦刀上的血迹，朝草山顶上跑去。闹热恶狠狠地盯了一眼昏死过去的络腮胡子，一夹马跟上了罗尔布。罗尔布奔到草山的半腰，突然停了下来，转过马头，重新朝大路奔来。

惊魂未定的马夫们，心一下又缩紧了，紧盯着朝他们奔来的罗尔布。罗尔布在大路中间停下马，欠身从马鞍后面的牛毛褡裢里，取出一块奶黄的酥油，抽刀割下一半，扔在络腮胡子的身上，指着自己腿面的刀口，冲那些发楞的马夫们道：

“抹上！”

罗尔布说完，一提缰绳朝草山顶奔去。变得暗黑的草坡

上，象一团滚动着的火球最后在压着浓云的山顶上一闪，消失了，草原又恢复了原来的宁静，好象凝固了一般。

二

罗尔布和他的伙伴们赶着驮马翻过山包，下到欧拉山那个狭窄阴暗的峡谷里。驮马已经有些支持不住了，四条腿微微打着颤。

“罗尔布，把驮子卸下来吧！”闹热勒住马，回过头去迫不及待地喊着。但他却没听到罗尔布的回答。在驮马的后面没有他的身影。闹热抬眼顺着来路寻去，只见在欧拉山山梁上的灰幕反衬下，罗尔布的红骟马悠闲地吃着草。

“驮子卸下来，把东西分掉。”闹热朝自己的伙伴们说完，一掉马头，朝山梁上跑去。

山梁上一个木头围成的方栏里，直插着一根根长木杆。这是人们奉献给山神隆古拉则的神箭，请山神用它射走灾难和妖魔，带来吉祥平安。木杆的顶上绑着象征箭羽的木片已经脱落了，在风中碰撞着咔咔作响。箭羽上画的龙纹豹皮、八宝海螺也早已模糊了。离箭台不远，两面写着经文的红布，已经被晒得褪了色，被风撕成了一缕缕的布条，在风中急速地抖动。

天空堆积的乌云越来越浓，已经逼到了天边，映照着晚霞的天空只剩下了一条窄窄的带子。打云缝里射出的夕阳也象渗进了乌云的黑色，由金黄变得血红，斜照着跪在箭台下面的罗尔布。他双手合十放在胸前，紧闭着双眼，厚厚的嘴唇在无声地蠕动。他充满野性的面孔在夕阳的照耀下怪异地变化着，凶暴的线条变得柔和了，明快了，露出孩童般的天真无邪的神情。

闹热走上山梁，牵过罗尔布的红骊马，站在他的身后：“罗尔布，走吧！”

罗尔布似乎没有听见，嘴里依然默默地祷告着，默念着，祈求佛爷饶恕他的罪孽。

乌云已经把最后一丝晚霞吞掉了，远处的天边亮起了闪电。罗尔布最后磕了三个长头，站起身来，脸色变得坦然开朗了，嘴角有了笑容。向佛爷、山神祷告之后，压抑在罗尔布心头的内疚与不安消逝了，象卸去了心灵上沉重的包袱，得到了极大的宽慰。他接过闹热手中的缰绳，亲热地拍了拍马头，翻身跃上红骊马，马儿撒着欢朝山谷奔去。

五个驮子全部打开了，草滩堆集着红红绿绿的绸缎，大块的砖茶，雪白的糖，水晶似的盐巴，银器和银元……按照不成文的规矩，它们被搭配开分成了四个小堆、两个大堆。西面四个小堆一样大小，里面除了一摞银元，一匹绸缎，余下的全是茶、糖和盐巴，这是他们每个人应得的一份。多数的银器、银元、绸缎堆在靠东的两个大堆里，其中一份是送给贡洛头人的礼物，另一堆则要送给寺院的班达活佛，请班达活佛为他念经赎罪，消灾祛难。罗尔布在四个小堆的前面跳下马，仔细地查看了一番，点了点头。

“噢呀！”闹热和伙伴们发出了胜利的喊声。

罗尔布微笑着接过每个人的马鞭，汇拢在一起，扔向天空，马鞭落了下来。罗尔布的伙伴们欢欣地喊着，按着马鞭的顺序，奔向自己的一堆。

罗尔布走到自己那一堆面前蹲了下来，鉴赏似地望着前面小山似的东西。半晌，他伸出粗壮的手指，小心翼翼地沾了沾装在羊皮口袋里的白糖，放进嘴里，指甲缝里夹着的一丁点白糖和着唾液甜甜地流进了心里。他咧开嘴笑了。

“罗尔布，要下雨了。”闹热一边往马上绑着自己分得的东西，一边喊着。

罗尔布站起身来，一只手抱着绸缎砖茶，一只手拎着糖和盐巴，走到献给班达活佛的那堆东西面前，轻轻放了下来。

“罗尔布，你！”闹热惊怪地停下了手。

“这是我刚才给佛爷许下的愿。”罗尔布轻松地说着。闹热不吭声了。对佛爷许下了愿，那是一定要送的。但是这样一来，罗尔布却什么也没得到，他有些不安了：“罗尔布，你把那五匹骏马牵走吧！”

“给贡扎大叔，昨天他丢了头人的两匹马。”罗尔布说完正想朝自己的红骟马走去，忽然嗅到了一种奇异的香味，不由停下步来，走到贡洛头人的那堆东西面前。香味从一堆银器中散了出来，罗尔布犹豫了一下，拨开一把银壶，目光被一个鸡心状的红荷包吸引住了。这显然是汉族端阳佩带的荷包。略有不同的是，光滑的绸面上金线绣着一个宝座，闭目合十的菩萨高高坐在宝座上。荷包的另一面金线绣着一句经文。荷包里填的香草，在幽暗的山谷里散发着香味。罗尔布从没见过会散发着香气的佛像，眼睛瞪圆了，孩子似的露出惊讶、好奇的神色，使劲地嗅着荷包，一会儿侧着头，一会儿举起掌心中的荷包，从四面八方观看着荷包上的佛像。

“罗尔布，把这些装起来吧！”闹热拎着羊皮口袋走了过来。

罗尔布皱了皱眉头，爱不释手地把荷包放回到原处。这是给贡洛头人的，虽然还没有送进他的帐篷，但是已经分定了，那么从现在起就已经属于别人了。闹热蹲下身，开始往羊皮口袋装东西。罗尔布一扭头朝自己的马走去，走了两步，他忽地停了下来，回头说着：“闹热，借我十个银元。”

“在马袋里，你去拿吧！”

罗尔布拿着银元，重新回到贡洛头人的货堆前面，把钱扔在地上，从货堆里拿出那个绣着佛像的香荷包，开心地笑了。

三

夹着冰粒的暴雨终于落了下来，急骤的雨丝织成密密的幔帐罩在草原上，黑色的牛毛帐篷与茫茫的暮色汇成了一片。只有各个帐房里的酥油灯象磷光一样闪烁。罗尔布在自己的帐篷前面跳下马，不等走进帐篷便迫不及待地喊了起来：

“扎西，扎西！”

“阿爸！阿爸！”扎西欢叫着蹦了出来。

罗尔布一把抱起儿子钻进帐篷，脸上每个皱纹里都填满了笑。扎西是他唯一的孩子。虽然在草原上罗尔布象头凶恶的猛狮，但在儿子面前他却象个温顺的羔羊，如果需要，他可以掏出自己的心来。

破旧的帐篷里一片黑暗，酥油灯里的油早已枯干了，只有帐篷中间的牛粪灶发出暗暗的红光。罗尔布抱着儿子坐在毡垫上，小心翼翼地 from 皮袄里取出了荷包，金线绣成的佛像在灶火的映照下闪闪发亮。

“扎西，你看阿爸给你带来什么？”

“给我，给我，”扎西伸出两只小手。

“快叫，好阿爸！”罗尔布爽快地笑着，把佛像举高了，逗弄着儿子。

“好阿爸，好阿爸！”扎西一面奶声奶气地叫着；一面蹬在罗尔布的身上去抢。

“哎呀！”罗尔布失声叫了一声，扎西踩着他腿面上的